

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获得龙陵县段家坝风电场项目开发权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日前收到保山市能源局中选结果通知书，公司获得龙陵县段家坝风电场项目开发权。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项目概况

该项目已列入云南省 2025 年第二批新能源项目开发建设清单。项目场址位于保山市龙陵县中南部，工程建设条件总体较好。根据前期规划成果，预计总装机容量 80MW，工程建设总工期 12 个月。

二、交易对手方介绍

公司本次获得龙陵县段家坝风电场项目开发权，交易对手方为保山市能源局。公司与保山市能源局不存在关联关系。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类似业务情况具体如下：

（一）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云南能源集团”）为昌宁县长田风电场及中寨风电场项目中选企业，经云南能源集团研究决定，由公司在项目所在地成立项目公司执行上述风电项目的开发任务，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了《关于拟投资建设昌宁县长田风电场及中寨风电场项目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101）；2026 年 4 月 8 日，经公司董事会 2026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，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昌宁云能新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长田风电场、中寨风电场项目。《关于昌宁云能新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长田风电场项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42）、《关于昌宁云能新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中寨风电场项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43）详见 2026 年 4 月 9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（二）公司于 2026 年 5 月获得龙陵县老蒋营风电场项目开发权，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

月 12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关于获得阿谷子风电场（二期）等 4 个风电场项目开发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54）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获得龙陵县段家坝风电场项目开发权，有利于公司紧抓战略机遇，积极践行国家和云南省能源发展战略，加快绿色能源建设步伐，提升公司新能源装机规模、市场地位和经营业绩，促进公司新能源业务的做强做优做大，推动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实现的同时助推地方经济社会发展。

公司将加快推进龙陵县段家坝风电场项目前期工作，争取符合条件后尽快开工，项目的实施预计对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上述项目的实施尚需获得政府部门的核准及相关审批，尚需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（如需）审议通过后方能实施，项目的具体实施内容及项目的推进进度等存在一定程度的不确定性。

未来项目投入运营后的经营业绩可能受国家政策、法律法规、行业宏观环境、气候以及风资源条件变化等方面的影响，存在不确定性风险。

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中选结果通知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7 月 23 日